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虹华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会议室
- (3)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秀彪先生
- (5)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2,750,915.73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224,897,373.10 元，母公司报表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1,020,679.23 元（含加西贝拉分红 5,378 万元），按规定提取盈余公积后截至 2022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75,675,220.61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后续发展资金需求的情况，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5,995,9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分配 139,199,195.80 元。剩余金额转入公司未分配利润留存以后年度分配。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39.31%，占合并报表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98%。2022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22 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22 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总结和建议，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银保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阅了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财务公司”）经审计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并进行相关的风险评估，同时对该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查验，出具了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经公司核查和长虹财务公司自查，长虹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长虹财务公司严格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稳健、业绩良好。

公司审阅了长虹财务公司编制的经审计 202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并将有关指标与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相关制度规定进行了比对，未发现异常及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长虹财务公司经营正常，内控较为健全，不存在重大缺陷，与其开展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公司继续按照有关约定在 2023 年度预计与长

虹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内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董事会基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2022 年共计使用董事会基金 121.74 万元（含独立董事津贴、信息披露费、董监高责任险等），董事会基金的提取方式、使用额度、用途及日常管理符合《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相应职务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2 年实际绩效指标的考核情况以及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基金分配方案，2022 年度，公司 9 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税前）共 1,323.12 万元，其中，基本薪酬 537.62 万元，2021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 785.5 万元。

审议本议案时，有利害关系的杨秀彪先生、张勤建先生、肖文艺先生、史强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2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及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计提相应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9,344.97 万元。其中：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435.89 万元，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3.61 万元，存货计提跌价损失 1,621.31 万元，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244.16 万元。

本次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95.05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5.48%，已在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反应。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2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对公司 2022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认真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司的授权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决策、执行与控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违反授权管理制度与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2 年度十四五业绩激励基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业绩激励方案》（以下简称“《激励方案》”）及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经营情况，公司 2022 年度已满足业绩激励基金的获授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方案》的规定提取 2022 年度

激励基金 2,627.51 万元，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本公司 2022 年度提取的业绩激励基金应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后，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275.09 万元。

审议本议案有利害关系的董事杨秀彪先生、张勤建先生、肖文艺先生、史强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监事会以决议的形式审议同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2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威乐新能源压缩机有限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预计无法收回的部分应收款项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共计 5 笔，核销金额合计 240,525.80 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的核销，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及其他重要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制订的《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年度交易总额为不超过 9 亿欧元（其他外币全部折算为欧元）。本议案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增加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额度，需重新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根据《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制度》，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总计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持有（不超过 1 年期）的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本次理财产品投资事项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为控制操作过程中产品选择的实际投资风险，根据《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制度》，对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结构性存款等具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同意授权公司或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确定，对于购买无保本承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应经公司或子公司董事长批准后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建议，同意聘任史强先生担任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工业厂房租赁履约担保的议案》

设立加西贝拉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加西贝拉墨西哥”）系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特别是美洲市场的重要举措之一，考虑到其新设，目前暂无收入来源，为促使其顺利租用当地厂房并早日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满足出租方提出的作为签署租赁协议之必要条件之一，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加西贝拉墨西哥在租赁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 1,072 万美元（美元按 2023 年 2 月 28 日汇率 6.9519 折算人民币约 7,452 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与租赁合同期限一致。本次增加 1,072 万美元担保额度后，2023 年公司对加西贝拉墨西哥提供担保额度累计为 1,072 万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工业厂房租赁履约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第七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签署了书面事前认可意见，并对第五、七、八、九、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项议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与《证券时报》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本次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

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